

河池学院

学生工作部文件

校学工〔2018〕68号

关于举办河池学院2018年辅导员年度人物、 2017-2018学年度优秀班主任评选活动的通知

各二级学院：

为进一步加强我校辅导员、班主任队伍建设，选树辅导员、班主任先进典型，增强我校“三全育人”工作实效，经研究决定，举办2018年辅导员年度人物、2017-2018学年度优秀班主任评选活动，现将相关事宜通知如下：

一、评选主题：领航青春·立德树人

二、参评对象

辅导员年度人物：我校全体工作满一年以上的专职辅导员；

优秀班主任：我校全体2017-2018学年度全年在岗的专兼职班主任。

三、参评条件

（一）辅导员年度人物参评条件

1. 具有坚定正确的政治方向和过硬的思想政治素质，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在思想上、政治上、行动上同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

2. 热爱辅导员工作，理想信念坚定，道德品质高尚，恪守职业规范，情系学生成长。

3. 遵循思想政治工作规律、教书育人规律和学生成长规律，创新开展大学生思想政治教育工作，培养学生成为全面发展的社会主义事业合格建设者和可靠接班人。

4. 按照专业化、职业化的方向不断完善发展自我，专业素养和职业能力突出，工作开展有特色、有亮点。

5. 2017-2018 学年度在履行《普通高等学校辅导员队伍建设规定》和《高等学校辅导员职业能力标准（暂行）》相关要求方面取得突出成绩，受到充分肯定和广泛好评。

（二）优秀班主任参评条件

1. 坚持正确的政治方向，有较强的政治鉴别力和敏锐性，忠诚党的教育事业；

2. 热爱学生工作，思想道德素质好，作风正派，为人师表，有高度的事业心和责任感；

3. 善于把指导学生的学习与开展学生思想政治教育和管理工作密切结合起来，积极引导学生健康成长；

4. 在学生工作中坚持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做到廉洁自律；

5. 接受学校学生工作部门的指导和服从二级学院领导的工作安排，认真做好所管理班级的学生工作；

6. 2017-2018 学年度在履行《河池学院班主任管理办法（试行）》相关要求方面取得突出成绩，受到充分肯定和广泛好评。

有如下情况之一者，直接取消参评资格：

评比学年内有受到校级及以上处分或处分未撤销者不予参评。

四、评选流程

（一）辅导员年度人物评选流程

1. 报名：符合条件的辅导员均可报名参评，相关报名材料经学院审核盖章后，由本人于2018年11月27日前报学工部思想政治教育科。参评事迹以2017-2018学年度为主，如因工作需要本学年调整到其他部门或其他学院的辅导员，由原来所在学院签署推荐意见。

报名材料包括：

- （1）报名表一式一份（附件1）；
- （2）先进事迹材料一式一份（附件2）；
- （3）相关证明材料复印件一式一份（纸质即可）；
- （4）正面免冠证件照和个人生活照各一张（电子档即可）。

[电子档材料打包发送至 hcxyszk@hcnu.edu.cn。](mailto:hcxyszk@hcnu.edu.cn)

2. 学院评议：学院学生工作领导小组根据辅导员日常工作表现，在辅导员参评报名表“学院推荐意见”一栏，给出“工作表现综合评分”，此项分数占总评分的20%。

3. 综合素质测评：学生工作部根据相关材料对候选人进行综合测评，给出综合素质测评分。综合素质测评内容见附件3，综合素质测评成绩第一名者得分为95分，第二名为94分，以此类推，最低分为85分。综合素质测评分占总评分的20%。

4. 学工评议：学生工作部（处）组织各科室代表，根据候选人的报名材料、综合素质测评分及日常工作表现等，对候选人进行综合评议，推选出10名候选人进入评选答辩环节。学工评议分占总分的20%。

5. 评选答辩会（暂定2018年12月1日晚）：候选人现场展示个人先进事迹与风采，每人4分钟，评委提问2分钟。

得分占总分的 30%。

6. 易班投票：评选活动期间，将在学校易班网页上进行候选辅导员先进事迹展播，并设置投票专栏组织网络投票。并设置投票专栏组织网络投票。得票 1-2 名：95 分、3-4 名：94 分、5-6 名：93 分、7-8 名：92 分、9-10 名：90 分。易班投票得分占总分的 10%。

6. (二) 优秀班主任评选流程

1. 报名：符合条件的班主任均可报名参评，相关报名材料经学院审核盖章后，以学院为单位于 2018 年 11 月 26 日前报学工部思想政治教育科。

报名材料包括：

- (1) 报名表一式一份（附件 4）；
- (2) 先进事迹材料一式一份（附件 5）；
- (3) 相关证明材料复印件一式一份（纸质即可）；
- (4) 正面免冠证件照和个人生活照各一张（电子档即可）。

[电子档材料打包发送至 hcxyszk@hcnu.edu.cn。](mailto:hcxyszk@hcnu.edu.cn)

2. 学院评议：学院学生工作领导小组根据班主任日常工作表现，在报名表“学院推荐意见”一栏，给出“工作表现综合评分”，此项分数占总评分的 20%。

3. 学工评议：学生工作部（处）根据候选人的报名材料、学院意见及日常工作表现等，对候选人进行综合评议，推选出 10 名候选人进入评选答辩环节。学工评议分占总分的 20%。

4. 评选答辩会（暂定 2018 年 12 月 1 日晚）：候选人现场展示个人先进事迹与风采，每人 4 分钟，评委提问 2 分钟。答辩会得分占总分的 50%。

5. 易班投票：评选活动期间，将在学校易班网页上进行候选班主任先进事迹展播，并设置投票专栏组织网络投票。

得票 1-2 名：95 分、3-4 名：94 分、5-6 名：93 分、7-8 名：92 分、9-10 名：90 分。易班投票得分占总分的 10%。

五、奖项设置

综合各项评比环节得分，评选出河池学院 2018 年辅导员年度人物、优秀班主任各 5 名，颁发荣誉证书及相应奖励；易班投票第一名的候选人获评“易班最佳人气辅导员”、“易班最佳人气班主任”，颁发荣誉证书及易班纪念奖品。

未尽事宜，请与学生工作部思想政治教育科联系。

联系人：杨玉珠 联系电话：0778-3147632



附件 1

河池学院 2018 年辅导员年度人物报名表

姓名		学院		照片
职务		任专职辅 导员年限		
对接工作				
所带班级			学生总数	
事迹简介 (限 300 字)				

<p>指导学生 获得荣誉</p>	<p>学生个人或团体参赛荣誉，以获评优秀指导老师，或在表彰文件中以“指导老师”身份出现为准；班级集体荣誉如“先进班级”、“活力团支部”，以作为带班辅导员或支部书记身份为准。</p>
<p>个人荣誉</p>	<p>例：2018年3月，荣获第七届广西高校辅导员素质能力大赛二等奖；</p>
<p>本人签名</p>	<p>本人承诺以上所填信息准确无误，真实有效。</p> <p style="text-align: right;">签名： 年 月 日</p>
<p>学院推荐 意见</p>	<p>同意推荐。 工作表现综合评分（百分制）：____分</p> <p style="text-align: right;">学院主管领导签名： 学院盖章 年 月 日</p>

附件 2

题目（自拟）
——**XXX 辅导员年度人物事迹材料**

个人简介（仿宋，四号字体，单倍行距。100-150 字）

正文（宋体，四号字体，单倍行距。1200-1500 字。以第三人称叙述。）

附件 3

河池学院 2017-2018 年度辅导员综合素质测评表

姓名：

得分：

教育成果	指导学生 获奖情况 (本人为 指导老 师)	非等级奖	国家级	省厅级	地市级	校级	院级	得分	
		加分额	25	20	15	10	5		
		等级奖项	国家级	省部级	地厅级	校级	院级		
		加分额	25、20、 15、10	20、15、 12、8	15、12、 10、6	10、8、5、 3	5、3、1		
	宿舍管理	星级宿舍	五星	四星	不合格				
		加分额	5分/间	3分/间	-3分/间				
	所带学生 违纪情况	处分类	警告	严重警告	记过	留校察看	开除学籍		
		扣分额	-3	-5	-8	-10	-15		
		学年内发生学生重大安全事故或意识形态事件，扣 20 分/次							
	教育成果得分								
个人素质	个人荣誉	非等级类	国家级	省部级	地厅级	校级	院级		
		加分额	25	20	15	10	5		
		等级奖项	国家级	省部级	地厅级	校级	院级		
		加分额	25、20、 15、10	20、15、 12、8	15、12、 10、6	10、8、 5、3	5、3、1		
	学术科研	申报课题 (主持)	国家级	省部级	地厅级	校级			
		加分额	25	20	15	10			
		发表论文 (独著或 第一作者)	全国核心	其他期刊	出版专著或教材				
		加分额	20	8	主编 30；参编 10				
	工作表现	例会发言 (主持)	5分/次						
		例会考勤	全勤 10 分	请假-1 分/次	无故缺勤 -5 分/次				
	个人素质得分								
	综合素质测评总分								

说明：除星级宿舍名单、学生违纪名单以及工作表现评分外，其他相关证明材料均由辅导员本人提供，综合素质测评成绩由思政科进行核算并公示。

附件 4

河池学院 2017-2018 学年度优秀班主任报名表

姓名		学院		照片
入职时间		政治面貌		
所带班级及 学生人数				
事迹简介 (限 200 字)	<p style="text-align: right;">签名：_____</p> <p style="text-align: right;">年 月 日</p>			
指导学生获 得荣誉	<p>学生个人或团体参赛荣誉，以获评优秀指导老师，或在表彰文件中以“指导老师”身份出现为准；班级集体荣誉如“先进班级”、“活力团支部”，以作为带班班主任或支部书记身份为准。</p>			
个人荣誉	<p>例：2018 年 3 月，荣获第七届广西高校辅导员素质能力大赛二等奖；</p>			
学院推荐 意见	<p>同意推荐。</p> <p>工作表现综合评分（百分制）：____分</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学院主管领导签名：_____ 学院盖章</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年 月 日</p>			

附件 5

题目（自拟）
——XXX 优秀班主任事迹材料

个人简介（仿宋，四号字体，单倍行距。100-150 字）

正文（宋体，四号字体，单倍行距。1200-1500 字。以第三人称叙述。）